



衛生福利部新聞稿

日期	105.06.30	單位	社會救助及社工司	編號	
----	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	----	--

社工分科、專業升級- 公告第二次專科社會工作師分科甄審考試及格榜單

專科社會工作師第二次分科甄審考試已於本(105)年 5 月 21 日、22 日辦理完畢，符合應考者計 274 人，實際到考 269 人，考試及格人數計有 201 人，衛生福利部於 30 日公告考試及格名單。

社會救助及社工司司長李美珍表示，衛生福利部為強化社會工作師專業知能，並對特定族群提供專精深入之服務，依社會工作師法第 5 條：「社會工作師經完成專科社會工作師訓練，並經中央主管機關甄審合格者，得請領專科社會工作師證書，專科分科及甄審辦法則由中央主管機關訂之」，及「專科社會工作師分科甄審及接受繼續教育辦法」規定，將專科社會工作師分為「醫務」、「心理衛生」、「兒童、少年、婦女及家庭」、「老人」、「身心障礙」五大專科。本次專科社工師甄審筆試計有 201 人及格，總及格率達 73.4%。

專科社會工作師分科甄審於 103 年辦理第一次分科甄審考試，計有 217 名甄試及格之專科社工師，連同本（第二）次甄審及格之社工師，全國共有 418 名專科社工師，專科社工師肩負全國社工師之專科訓練重責，衛生福利部將依規定規劃提供合格訓練組織和督導，俾落實專科社會工作師制度，以全面提升社工服務之專業品質。